

又到一年毕业季。根据近年来不法分子常见的伎俩和套路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5月27日发布消息，提示求职者严防十大骗局，保护自身安全。

毕业生应聘 这十大“坑”要避

【陷阱1：境外高薪诱骗陷阱】

很多骗子把违法犯罪活动包装成境外高薪工作，引诱求职者上钩后，可能将其拐骗到境外从事电信诈骗、网络赌博等违法犯罪活动，对拒绝工作或“业绩”不达标者，甚至进行非法拘禁、虐待等。

防范提示：看到这种境外高薪诱惑，一定要查一下经营公司是否具备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，以及行业平均薪资水平。如果高出很多，就要考虑是否有陷阱。

【陷阱2：误入传销圈套】

传销是指组织者或经营者通过发展人员，要求其缴纳费用或购买商品以取得加入或发展他人资格，从而牟利的行为。传销一般以亲友推荐的途径传播，基本都以轻松赚大钱、无需面试直接上岗为噱头。面试或工作地点都比较偏僻且转换频繁，公司业务不能清晰说明。

防范提示：务必清楚传销属于违法行为，对发展下线的宣传，要保持头脑高度清醒。如果不慎进入传销，在确保人身安全的前提下，第一时间脱身报警。

【陷阱3：黑中介乱收费】

一些非法职业介绍机构以招聘为名，收取高校毕业生报名费、服装费、体检费、押金、岗位稳定金等各种费用。有些中介机构与不法用人单位合作，先以推荐工作为名收取费用，毕业生入职时，要么是与毕业生需求不匹配甚至虚假的岗位，要么由不法用人单位编造各种理由拒绝其上岗或中途辞退。

防范提示：要谨记应聘工作本身不需要任何费用。应优先选择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和具备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的正规市场中介机构，对于以先交费作为条件的招聘面试实习等都需谨慎对待。

【陷阱4：刷单返利类诈骗】

一些诈骗分子打着高薪兼职、点击鼠标就赚钱、刷单返现、抖音快手点赞员等幌子进行诈骗，其特点是门槛较低，号称轻松兼职、薪酬丰厚。

防范提示：不要轻信既轻松又赚钱的好差事，天上不会掉馅饼，掉下的往往是陷阱。同时要注意个人信息安全，不轻易泄露银行卡、网银、支付宝等密码信息，不随意打开陌生网址链接。

【陷阱5：付费内推、优先录用】

个别中介机构或个人以“帮助”求职者通过所谓内部推荐进知名企业、国企央企或者优先录用等名义收取高额费用。如求职者被录用，机构就归功于己；如求职者没被录用，就会以种种理由搪塞，拒绝退还相关费用。

防范提示：收费内推、保录取等多属虚假宣传，求职者千万不可抱着“走捷径”“靠关系”等心态轻信骗子的话术。



【陷阱6：培训就业变高额借贷】

个别中介或用人单位以高薪就业作为诱饵，向高校毕业生承诺培训后包就业，但须向指定借贷机构贷款支付培训费用。培训结束后，培训机构往往难以兑现承诺，或推荐的工作与原先承诺相差甚远，毕业生可能

会面临身负高额借贷又没有实现就业的不利局面。

防范提示：要看机构或企业经营范围是否包含培训内容，看承诺薪资是否与社会同等岗位大体一致，慎重签署贷款协议或含有贷款内容的培训协议。

【陷阱7：合同签订藏“猫腻”】

有的单位仅签订《就业协议书》，或以谈话、电话等口头形式约定相关事项，没有签订书面劳动合同；有的合同内容简单，缺少工作岗位、工作地点、工资、劳动条件、合同期限等具体内容；有的以少缴税款为由，准备两份不同薪资的“阴阳合同”；还有的包含“霸王条款”，要

求几年内不得结婚、服从加班、试用期离职不结算工资等。

防范提示：在签订劳动合同时，应与用人单位认真协商、慎重对待，不可草率签订。特别要高度警惕劳动合同中于法无据、明显不合理的条款，防止掉入陷阱。

【陷阱8：假试用、真使用】

有的单位超过法定时间上限约定试用期，或者重复约定试用期；有的以试用期为由，支付工资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，或者不缴纳社保；还有的大量招聘应届毕业生，试用期约定较低的工资，等试用期结束后便以各种理由解聘。

防范提示：任何违反法律规定的试用期约定无效。试用期最长不超过6个月，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。试用期内应正常缴纳社保，工资不低于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80%。

【陷阱9：扣个人证件】

有些用人单位或中介机构借保管或办理社保、申办工资卡等名义，扣押求职者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等个人证件原件。这种情况非常危险，可能会盗用求职者信息从事开银行卡等不法行为。

防范提示：不要将证件原件交付他人，如有需要，出示即可。需证件复印的，要在合适位置注明具体用途。

【陷阱10：美化岗位】

有的单位为增加对毕业生的吸引力，故意夸大单位规模、业绩、发展前景、工资和福利等；有的玩弄文字游戏，对招聘职位模糊化处理，将销售员、业务员等职位美化成“市场部经理”“事业部总监”等。

防范提示：求职时要多种途径了解公司背景，详细询问岗位信息、工作内容，避免入职后与预期有出入。对长时间大量招聘的要提高警惕。

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